八、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水文水质采样系统），生产厂为（北京万维盈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怀柔区杨宋镇凤翔东大街 9 号 126 室）。（水文水质采样系统）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80%）。（水文水质采样系统）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水文水质采样系统）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土壤取样器、土壤水分温度仪、土壤便携式 pH 计），生产厂为（青岛路博建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青岛市李沧区九水东路 130 号 3 号楼 1801 室）。（土壤取样器、土壤水分温度仪、土壤便携式 pH 计）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土壤取样器、土壤水分温度仪、土壤便携式 pH 计）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土壤取样器、土壤水分温度仪、土壤便携式 pH 计）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烘箱、粉碎机），生产厂为（济南欧莱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济南市平阴县安诚镇博科路 7 号欧莱博智能智造产业园办公楼 G02）。（烘箱、粉碎机）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烘箱、粉碎机）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烘箱、粉碎机）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超低温冰箱、冰箱），生产厂为（济南鑫贝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济南市平阴县安城镇欧莱博智能智造产业园）。（超低温冰箱、冰箱）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超低温冰箱、冰箱）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超低温冰箱、冰箱）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净水器、冻干机），生产厂为（青岛富勒姆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辽宁路 226 号青岛电子信息城 6 层 B608-6）。（净水器、冻干机）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净水器、冻干机）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净水器、冻干机）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超声萃取仪），生产厂为（无锡市源笙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荣巷街道大渲南苑 14 号 201）。（超声萃取仪）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

本占比≥（100%）。（超声萃取仪）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超声萃取仪）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恒温恒湿培养箱），生产厂为（山东博科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港源七路以北、港兴元路以西博科集团总部 2 号楼 421 室）。（恒温恒湿培养箱）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恒温恒湿培养箱）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恒温恒湿培养箱）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8.（干燥箱），生产厂为（迈福（山东）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陈王街道临商路西、户外产业园院内 35 号车间 101 室）。（干燥箱）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干燥箱）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干燥箱）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9.（台式离心机），生产厂为（长沙湘智离心机仪器有限公司），厂址为（长沙高新开发区汇智路 169 号金导园一期工业厂房 A 区 7 栋 6 层 601-602-603 号房）。（台式离心机）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90%）。（台式离心机）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台式离心机）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0.（电子天平），生产厂为（赛多利斯科学仪器（北京）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安路 33 号厂房办公楼）。（电子天平）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65%）。（电子天平）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电子天平）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1.（分析天平），生产厂为（天津德安特传感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天津西青学府工业区学府西路 2 号）。（分析天平）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分析天平）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分析天平）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2.（电导率仪），生产厂为（皮肯仪器（上海）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 3265 号南上海电子商务产业园区 15 栋）。（电导率仪）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99%）。（电导率仪）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电导率仪）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3.（氮吹浓缩仪），生产厂为（睿科集团（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厦门火炬高新区荟智空间新丰路 176 号 5-6F）。（氮吹浓缩仪）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占比≥（100%）。（氮吹浓缩仪）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氮吹浓缩仪）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4.（有机元素分析系统），生产厂为（利曼仪器（沈阳）有限公司），厂址为（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智慧三街 182-1 号浑南科技城 A8-1 号楼）。（有机元素分析系统）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98%）。（有机元素分析系统）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有机元素分析系统）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5.（全自动间断化学分析仪），生产厂为（深圳市朗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四路 19 号清风荣盛创投大厦 701）。（全自动间断化学分析仪）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全自动间断化学分析仪）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全自动间断化学分析仪）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6.（离子色谱仪），生产厂为（青岛盛瀚色谱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株洲路 151 号 1 号楼 108 室）。（离子色谱仪）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离子色谱仪）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双通道离子色谱仪）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7.（荧光分光光度计），生产厂为（上海棱光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九亭中心路 1158 号 21B 幢 4 栋）。（荧光分光光度计）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85%）。（荧光分光光度计）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荧光分光光度计）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8.（倒置荧光显微镜），生产厂为（广州市明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高科路 38 号三瑞科技大厦二楼）。（倒置荧光显微镜）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95%）。（倒置荧光显微镜）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倒置荧光显微镜）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9.（多参数水质在线检测仪、COD 分析系统），生产厂为（天尔分析仪器（天津）有限公司），厂址为（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南道 16 号 A 座一层）。（多参数水质在线检测仪、COD 分析系统）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多参数水质在线检测仪、COD 分析系统）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多参数水质在线检测仪、COD 分析系统）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0.（COD 分析系统），生产厂为（天尔分析仪器（天津）有限公司），厂址为（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南道 16 号 A 座一层）。（COD 分析系统）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85%）。（COD 分析系统）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COD 分析系统）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1.（便携式 BOD 快速测定仪），生产厂为（青岛精诚仪器仪表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青山路 700 号 1 号楼 501-27-06 室）。（便携式 BOD 快速测定仪）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便携式 BOD 快速测定仪）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便携式 BOD 快速测定仪）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2.（湿地水环境取样系统、气体气候取样平台、标准样地平台），生产厂为（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钓台街道秀雅路 995 号 4 号楼 301 室）。（湿地水环境取样系统、气体气候取样平台、标准样地平台）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湿地水环境取样系统、气体气候取样平台、标准样地平台）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土壤取样器、土壤水分温度仪、土壤便携式 pH 计）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20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1、制造商证明文件
水文水质采样系统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水质自动采样器 Smart WQS2000-IV 型），生产厂为（北京万维盈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怀柔区杨宋镇凤翔东大街9 号 126 室）。（水质自动采样器 Smart WQS2000-IV 型）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80% ）。（水质自动采样器 Smart WQS2000-IV 型）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水质自动采样器 Smart WQS2000-IV 型）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北京万维盈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17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超低温冰箱、冰箱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医用低温保存箱、冰箱），生产厂为（济南鑫贝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济南市平阴县安城镇欧莱博智能制造产业园）。（医用低温保存箱）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100% ）。（医用低温保存箱）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医用低温保存箱）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济南鑫贝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6 月 15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15

干燥箱

9、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电热鼓风干燥箱），生产厂为（迈福（山东）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陈王街道临商路西、户外产业园院内 35 号车间 101 室）。（电热鼓风干燥箱）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100% ）。（电热鼓风干燥箱）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电热鼓风干燥箱）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迈福（山东）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15 日

2026-06-18 22:04:15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15

烘箱,超微粉碎机

9、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鼓风干燥箱），生产厂为（济南欧莱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济南市平阴县安城镇博科路 7 号欧莱博智能智造产业园办公楼 C02）。（鼓风干燥箱）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100％ ）。（鼓风干燥箱）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鼓风干燥箱）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超微粉碎机），生产厂为（济南欧莱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济南市平阴县安城镇博科路 7 号欧莱博智能智造产业园办公楼 C02）。（超微粉碎机）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100％ ）。（超微粉碎机）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超微粉碎机）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济南欧莱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15 日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15

恒温培养箱

9、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恒温恒湿培养箱），生产厂为（山东博科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厂址为（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港源七路以北、港兴元路以西博科集团总部 2 号楼 421 室）。（恒温恒湿培养箱）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100% ）。（恒温恒湿培养箱）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恒温恒湿培养箱）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山东博科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6 月 10 日

2026-06-18 22:04:15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15

净水器，冻干机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净水器 FCR2002-UF-P（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青岛富勒姆科技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辽宁路226号青岛电子信息城6层B608-6（生产厂址）。净水器 FCR2002-UF-P（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100% ）。净水器 FCR2002-UF-P(产品名称)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净水器 FCR2002-UF-P（产品名称）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冻干机 FD1200-A（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青岛富勒姆科技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辽宁路226号青岛电子信息城6层B608-6（生产厂址）。冻干机 FD1200-A（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100% ）。冻干机 FD1200-A（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冻干机 FD1200-A（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青岛富勒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06 月 05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2026-06-05 22:04:15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05 22:04:15

超声萃取仪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超声萃取仪），生产厂为（无锡市源笙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荣巷街道大渲南苑 14 号 201）。（超声萃取仪）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超声萃取仪）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超声萃取仪）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无锡市源笙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15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15

台式离心机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离心机，生产厂为（厂名）**长沙湘智离心机仪器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长沙高新开发区汇智中路 169 号金导园一期工业厂房 A 区 7 栋 6 层 601-602-603 号房。（产品名称 1）离心机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90%（规定比例）。（产品名称）离心机的（关键组件）变频电机和主控制板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离心机的（关键工序）变频器和角转子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长沙湘智离心机仪器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5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2026-06-18 22:04:15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15

电子天平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电子天平），生产厂为（赛多利斯科学仪器（北京）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安路 33 号 ）。（电子天平）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65%）。（电子天平）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土壤取样器）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赛多利斯科学仪器（北京）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11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15

9、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天津市德安特传感技术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BA224），生产厂为（天津市德安特传感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天津西青学府工业区学府西路2号（西区D4号厂房102、201））。（BA224）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BA224）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BA224）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天津市德安特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6　月　15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2026-06-18 22:04:15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15

电导率仪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皮肯仪器（上海）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皮肯仪器（上海）有限公司）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电导率仪），生产厂为（皮肯仪器（上海）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3265号南上海电子商务产业园区15栋）。（电导率仪）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99%）。（电导率仪）的（电极）在中国境内生产。（电导率仪）的（生产）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皮肯仪器（上海）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5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15

氮吹浓缩仪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氮吹浓缩仪，AutoEVA 36），生产厂为（睿科集团（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厦门火炬高新区荟智空间新丰路 176 号 5-6F）。（氮吹浓缩仪，AutoEVA 36）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100% ）。（氮吹浓缩仪，AutoEVA 36）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氮吹浓缩仪，AutoEVA 36）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睿科集团（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5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

有机元素分析系统（核心产品）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EA 6020有机元素分析仪），生产厂为（利曼仪器（沈阳）有限公司），厂址为（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智慧三街182-1号浑南科技城A8-1号楼）。（EA 6020有机元素分析仪）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98%）。（EA 6020有机元素分析仪）的（TCD检测器、加热炉、组份分离系统）在中国境内生产。（EA 6020有机元素分析仪）的（设计、研发、生产、组装）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利曼仪器（沈阳）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6月 12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15

间断化学分析系统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全自动间断化学分析仪），生产厂为（深圳市朗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四路 19 号清凤荣盛创投大厦 701）。（全自动间断化学分析仪）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全自动间断化学分析仪）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全自动间断化学分析仪）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2026 年 06 月 10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离子色谱分析系统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离子色谱仪），生产厂为（青岛盛瀚色谱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株洲路 151 号 1 号楼 108 室）。（离子色谱仪）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离子色谱仪）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双通道离子色谱仪）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青岛盛瀚色谱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4 日

2026-06-18 22:04:15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15

荧光分光光度系统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荧光分光光度计，生产厂为上海棱光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九亭中心路 1158 号 21 B 幢 4 楼（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85%。荧光分光光度计的光栅在中国境内生产。荧光分光光度计的总装调试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上海棱光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6 月 08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2026-06-18 22:04:15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15

显微镜

9、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倒置荧光显微镜），生产厂为（广州市明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高科路38号三瑞科技大厦二楼）。（倒置荧光显微镜）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95% ）。（倒置荧光显微镜）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倒置荧光显微镜）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广州市明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日 期： 2026年6月4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广州市明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15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多参数水质在线检测仪 TE-800 型），生产厂为（天尔分析仪器（天津）有限公司），厂址为（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南道 16 号 A 座一层）。（多参数水质在线检测仪 TE-800 型）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 ）。（多参数水质在线检测仪 TE-800 型）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多参数水质在线检测仪 TE-800 型）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一体化便携水质检测系统 TE-703 型），生产厂为（天尔分析仪器（天津）有限公司），厂址为（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南道 16 号 A 座一层）。（一体化便携水质检测系统 TE-703 型）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85% ）。（一体化便携水质检测系统 TE-703 型）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一体化便携水质检测系统 TE-703 型）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规定比例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天尔分析仪器（天津）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6 月 05 日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15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JC-50BH 型便携式 BOD 快速测定仪），生产厂为（青岛精诚仪器仪表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青山路 700 号 1 号楼 501-27-06 室）。（JC-50BH 型便携式 BOD 快速测定仪）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100% ）。（JC-50BH 型便携式 BOD 快速测定仪）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JC-50BH 型便携式 BOD 快速测定仪）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2026 年 6 月 4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1

土壤取样器，土壤水分温度仪，土壤便携式 pH 计

9、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青岛路博建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青岛路博建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土壤取样器），生产厂为（青岛路博建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青岛市李沧区九水东路 130 号 3 号楼 1801 室）。（土壤取样器）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土壤取样器）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土壤取样器）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土壤水分温度测试仪），生生产厂为（青岛路博建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青岛市李沧区九水东路 130 号 3 号楼 1801 室）。（土壤测试仪）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100% ）。（土壤取样器）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土壤测试仪）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土壤 PH 测试仪），生生产厂为（青岛路博建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青岛市李沧区九水东路 130 号 3 号楼 1801 室）。（土壤测试仪）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100% ）。（土壤取样器）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土壤测试仪）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青岛路博建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6 月 17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8 22:04:47

湿地水环境取样系统、气体气候取样平台、标准样地平台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湿地水环境取样系统、气体气候取样平台、标准样地平台），生产厂为（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钓台街道秀雅路995号4号楼301室）。（湿地水环境取样系统、气体气候取样平台、标准样地平台）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湿地水环境取样系统、气体气候取样平台、标准样地平台）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湿地水环境取样系统、气体气候取样平台、标准样地平台）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西安研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11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